

孫中山與民國臨時政府

吳歡



熊希齡很快就拿着草稿來到「惜陰堂」。孫、黃以及見到這份計劃書的人，無不稱其精確。趙鳳昌更是欣然色喜，就正式推薦此藍本為臨時政府的財政計劃。但南京臨時政府成立，孫中山未任用熊希齡為財務總長，用了自己的親信。而熊後來卻在民國袁世凱新政府歷任財政總長、內閣總理。

作爲進入南京臨時政府擔任要職的同盟會會員，除胡漢民、黃興等少數人全力支持孫中山外，不少軍人甚至總理孫中山對着幹，使臨時大總統苦不堪言。日記中以無奈的口吻寫道：「與孫中山談政策，未知涯畔。」意思是不着邊際。由是觀之，南京臨時政府的倒台實有其必然性在焉。

同盟會革命黨人內部不和，對孫人總多掣肘，顯然並非一朝一夕，而是其來有自。事實上同盟會一九〇五年成立，一九〇七年便因內部爭鬥而鬆散。孫氏革命最重要的方法之一，是在海外策動國內的軍事起義，對清朝施之武力。但軍事起義非同小可，有兩個要素必不可少，第一是要命，第二是要錢，而命和錢上哪兒去找？那錢又怎麼找？獻，武器卻是要用錢去買的。此外，起義的發動應該是謀定而動，非常慎重的事情。否則，拿別人的命去以卵擊石，頻繁發動根本無法取勝的起義，當然令他的部下頗有看法。

茅家瑞銜銜編著的《中國國民黨史》中有如下記載：

南方六次起義失敗後，孫中山仍然堅持原來的戰略方針。一九一〇年二月再次發動廣州新軍起義，亦遭失敗。大部分革命黨人都流亡到了東京，個個灰心喪氣，「黨事已無人過問」。

孫中山正在美國，聞日本內閣將有變動，想趁機爭取與日本政府改善關係，於是在六月十日趕到日本。

黃興、趙聲等亦到東京十一日，在東京會見廣州新軍起義失敗的革命黨人。當時譚人鳳向孫中山提出，要求他召開會議，「改良黨務」。孫亦表示同意。

接着宋教仁往商具體方案時，卻吃了閉門羹。

孫中山對宋教仁說：「同盟會已取消矣，有力者盡可獨樹一幟。」宋教仁大吃驚，問何故。

孫中山說：「黨員攻擊總理，無總理安有同盟會？經費由我籌集，黨員無過問之權，何得執以抨擊？」

宋教仁氣得沒辦法了，立即歸告譚人鳳。

孫仍持此種論調。

譚人鳳憤慨地說：「同盟會無處覈黨之規條；陶成章所持理由，東

倒孫風潮中，宋教仁曾一度支持章太炎的意見，

孫中山對此尙耿耿於懷，故出此言。譚人鳳聽到

後大爲惱火，第二天與宋教仁一起去找孫中山。

孫中山只好說：

「此可容日約各會長自議。」

結果過了幾天，孫中山不辭而別。

「改良黨務」的事就不了了之了。

此事大傷長江中部各省革命黨人之心，大家紛議論，決定自

行以長江中下游爲中心，進行起義發動工作。

相比較革命黨內部人士而言，江蘇都督莊蘊寬，對孫、黃主持的臨時政府，給予了肝膽相照的傾力支持。從《趙鳳昌藏札》第十

卷查到的一封莊蘊寬執筆與趙鳳昌一起給湯壽潛的信，信中內容爲共和政府積極籌款購買軍械。

從中可以看出趙、莊二人之關係非一般。另在辛亥民國檔案要件，發起人簽名中，亦可發現趙、莊二人每簽必列一起，攜手操縱全盤。互爲依託，共商進退。莊蘊寬年輕推到前頭，趙鳳昌年長，加之有腿疾行動不便，退居幕後。莊在民國初建便被委以蘇都督關鍵一職，輔佐孫、黃，當時政界要人都很清楚，莊蘊寬實際上乃是趙鳳昌的代言人。二人友誼也一直維繫到終老。

另據文史資料十一輯《莊蘊寬傳記》（作者陳吉龍）所載：

「趙鳳昌則從心理上更趨向於支持具有進步思想、代表將來中國希望的孫中山、黃興。除此之外，還有一層原因，乃是他對袁世凱有很深的宿怨，認爲袁人品不好。趙鳳昌與袁世凱的宿怨，其源頭就是一八九八年年底，因戊戌變法失敗，譚嗣同、楊銳等六君子被殺在北京菜市口。」

（《民國諸葛趙鳳昌與常州英傑》之六）

平常心看
「心武續貂」

盧秋秋

其實，自從二〇〇五年登上央視百家講壇後，劉心武的許多觀點，比如黛玉葬花是行爲藝術、秦可卿是清代廢太子胤礽之女、李紈有不積陰德的人性黑暗面等等，就被很多紅學家認爲太荒唐。《紅樓夢學刊》曾集中刊發多位紅學家對其「不講學術規範」的批評文章。

不過，有趣的是，在紅學界不討好的劉心武，卻得到衆多網民和普通讀者的喜歡，他的《揭秘紅樓夢》系列曾被新浪網評爲最受歡迎的非文學類圖書第一名，被書業網評爲最佳人氣社科類圖書等。

平心而論，紅學家的批判與普通讀者的熱捧都有超乎學術探討之外的非理性成分在。紅學界似乎難以容忍一個「檻外學者」對於紅學的染指，更對這樣的「越界學術」居然引起社會廣泛影響而感到忿忿然，這既表明當今紅學界某種程度上存在着學術霸權，也凸顯了紅學界的妄自尊大和故步自封；網民和讀者的熱捧則無疑暴露出某種盲目與一味求新的閱讀傾向，尤其是當劉心武將其探軼、揭秘與真實的清宮秘史扯上關係，更是滿足了讀者追求新異刺激的淺閱讀口味。來自紅學界與普通讀者這兩大陣營的非理性、情緒化判斷與表達的交相輝映，在一定意義上凸顯了當今紅學研究生態的某種怪誕與浮躁。

其實，《紅樓夢》作爲一部文學瑰寶，絕非紅學家的私家珍藏，而是國人的共同財產，因此

，關於《紅樓夢》的所有一切，學術研究也好，閱讀欣賞也罷，都不應該是某個圈子內部的事，更非幾個紅學家的事而是必須面向大衆和普通讀者的公開議題。正如劉心武所說：「研究什麼都應該允許有很多口灶，熬很多種不同的湯。爲什麼一定要去禁止別人鍋灶，甚至去砸別人的鍋子呢？」因此，筆者認爲，紅學應是大衆的，大衆的接受與否應成爲紅學的出發點和評判標準，而不應該將紅學搞成一個只允許少數幾個紅學家們自由出入的城堡。

回到重續《紅樓夢》上來。其實《紅樓夢》的續本存世的

就有一二十種，但亦近三十年間敢續寫《紅樓夢》的人寥寥無幾，這當然是因爲曹雪芹已達到文學巔峰的高度，要想成功推出續作實在很難。但亦與紅學界的學術霸權與故步自封產生了某種禁錮效應應該說不無關係。

如今，劉心武「大膽」完成續作，給國人端出了他自己盤的一個灶、熬的一鍋湯，不能不說是個非常有勇氣的行爲，而他對森嚴壁壘的紅學堡壘的勇敢突破，更應予以掌聲鼓勵。當然，「心武續貂」到底好不好看、味道香不香、口味是否純正，則是另外一個問題了，需要通過讀者的檢驗才可下結論，我們不妨以平常心來拭目以待。

六十年剪嫁人難

汪金友



一九四二年身在延安的著名女作家丁玲，寫了一篇題爲《「三八節」有感》的文章。其中很大的篇幅，談了女人的「嫁女難」的問題。

丁玲說，女人總是要結婚的。但當時的延安，只有四種男人可供選擇。「騎馬的」多是領導幹部，但年齡偏大；「穿草鞋的」多是老戰士，但文化偏低；「總務科長」具有後方的穩定，卻少有前線的戰功；「藝術家」多才多藝，但太多愁善感。陝北有句俗語：「挂棍要挂長的，攀牛要攀個強的

。」可強中也有弱，長中也有短，哪個都不是十全十美，到底應該嫁給誰？這情形活像現在的「剩女」們所面臨的問題。有錢的沒有才，有才的沒有貌，有貌的沒有房，有房的沒有德，有錢有才貌有德的倒是有，可早已跟別人結了婚。於是橫下一條心，寧等不屈，寧缺勿濫。其實，嫁人就像買股票，誰敢保證肯定升值？相反，倒是有許多當初被美女們視爲「垃圾股」的男人，最後風光無限。也讓那些心高氣傲的女人明白：幸福是讓出來的，不是嫁出來的。丁玲在文章中，向未嫁的女士們提出了四點建議：第一、不要讓自己生病，沒有一個

人能比你自己還會愛你的生命。第二、使自己興奮。只有興奮裡面才有青春，才有活力，才感到生命飽滿，才有前途和享受。第三、用頭腦。最好養成一種習慣。糾正不作思考，隨波逐流的弊病。第四、下吃苦的決心，保持到底。

比起六十多年前，現在的女人是幸福的。延安的女人，哪有樓房？哪有汽車？哪有手機？哪有電腦？哪有那麼多可口的食物？哪有那麼多漂亮的衣服？現在的女人，雖然仍然需要努力和奮鬥，但那是錦上添花的努力，更上層樓的奮鬥。廣大的「剩女」們不妨參考丁玲的四點建議，更開心的生活。

人有癖可與交



這句話的雙否定版本，出於明代風流名士張岱之口——人無癖不可與交，以其無深情也。意思是，人如果沒有什麼癖好不可與之交朋友，因爲他是個缺乏深情的人。張名士自己集多種癖好於一身，愛飄灑、書畫、古董、鬼戲、茶道成病，還好美婢什麼的，說出此種「可愛」的話可以理解。插花上癮的「花癡」袁宏道則把話說得更絕，「余觀世上語言無味面目可憎之人，皆無癖之人耳」。

自古名士多怪癖，此話不假。建安七子的代表王粲，平生愛學鴟，他死後出葬時，曹丕號令所有送客齊聲驅鳴；對「口技」同樣鍾情的還有竹林七賢之一的阮籍，他愛吹口哨，美其名曰「嘯」，他還有一絕便是「青白眼」，看不順眼的一律「翻白眼」，被他「青眼」有加的大帥嵇康卻獨愛打鐵。同爲七賢之一的劉伶卻有邊走路邊喝酒的嗜好，讓一隨從背着鋤頭跟着，「死便埋我」；他還有在屋內「裸奔」的習慣，朋友怪之，他駁道，我以天地爲房屋，房屋爲衣服，你怎麼跑進我衣服裡了？……當然這些例子只是極端，大多數文人名士的嗜好都是「雅癖」，屬於白居易的「人各有一癖，我癖在章句」那類。

普通的嗜好，當然比文人雅士之「癖」要普通些。譬如我，也就是愛讀書、看看球、聽聽音樂而已，也沒到爲之瘋狂的程度。初次讀到張岱的話，總覺得有說之未盡的成分。如果把「癖」理解成是一種興趣愛好，誰沒有愛好？打打牌、摸摸牌算不算？玩玩遊戲炒炒股算不算？另外，出於什麼目的去喜歡做一件事，才算是「癖」，他也沒交代清楚。

但仔細品讀，就能體會其中深味。蝶庵居士所說的「癖」，是指一種非功利的，發自內心的，甚至能超越現實的喜好。

也就是說，一個人的愛好無論是雅還是俗，只要他是他的深情之所注、寄託之所在，都值得我們尊重。或許每選擇一個愛好，背後都要付出代價。不說那些執著追求理想，爲做一片救國大事民衆甘受冷落甚至受難的聖賢們，就說咱凡人，熬夜看一場球也要付出第二天上班精神萎靡的代價。有「癖」的人爲什麼可交呢？不僅是志同道合的因素，更重要的是，有愛好的人更「深情」，一個人如果可以爲癡迷一件事，而放棄許多甚至不計代價，至少說明他是性情中人，或者是有原則的人，他對愛好的「深情」也可能移植於「友情」之上。因此，人可交也。

當然，張岱說人無癖不可與交，這話說得有些過火。對啥事都不過度執著之人，並不就意味着他是個圓滑、有心機玩權術的人。還有兩種可能，一種是對啥事都沒興趣的厭世之人，一種可能是固守中庸之道的老好人，老好人四平八穩，以人際平衡作爲處事哲學。

雖非不可以交，不過前者無趣，後者更適合做導師，嚴格來說，我還是喜歡跟有「癖」之人交朋友。

咬春

戴永夏



飲食男女

咬春，是中國傳統的一種飲食文化。在農耕社會，每年春季，農民們會在春風吹拂的時節，用香椿芽、香椿葉、香椿花等新鮮的春芽，炒雞蛋、炒肉絲、炒香椿等，做成春餅、春卷、春捲、春卷等，以迎接新年的到來。這種習俗，在全國各地流傳很廣。

北京人每年在立春之日就開始咬春了。清人陳維崧在其《陳檢討集》中說：「立春日啖春餅，謂之咬春；立春後出遊，謂之討春。」而唐代的《四時寶鑑》記載：「立春日，都人做春餅、生菜，號春盤。」這種在立春日食春盤、春餅的習俗，一直延續到千多年後的當今。每到立春這天，老北京人都要弄來生蘿蔔、白菜心、鮮黃瓜、黃芽菜等生菜，做成春盤，再用薄餅，放在平底鍋上烙成捲，捲上春盤中的生菜，便可以有滋有味地品嘗春的味道了。俗信立春日食春盤、春餅，可以避牙疾。

吃過春盤，春餅，表示嚴冬已去，萬紫千紅的春天就要來了。跟北京人相比，濟南人的咬春時間也比北京的晚。

濟南的咬春主要是指食鮮香椿芽。香椿是種長壽的木本植物，其嫩葉不但營養豐富，而且清香撲鼻，深爲人們所喜愛。明代人屠本畯在其《野菜譜》中讚嘆香椿：「香椿生無花，葉嬌枝嫩成枝枒。不必海上大椿八千歲，歲歲人可採其芽。」說明食用椿芽由來已久。到現在，每到立春之日，老北京人

，以迎接新年的到來。這種習俗，在全國各地流傳很廣。北京人每年在立春之日就開始咬春了。清人陳維崧在其《陳檢討集》中說：「立春日啖春餅，謂之咬春；立春後出遊，謂之討春。」而唐代的《四時寶鑑》記載：「立春日，都人做春餅、生菜，號春盤。」這種在立春日食春盤、春餅的習俗，一直延續到千多年後的當今。每到立春這天，老北京人都要弄來生蘿蔔、白菜心、鮮黃瓜、黃芽菜等生菜，做成春盤，再用薄餅，放在平底鍋上烙成捲，捲上春盤中的生菜，便可以有滋有味地品嘗春的味道了。俗信立春日食春盤、春餅，可以避牙疾。

吃過春盤，春餅，表示嚴冬已去，萬紫千紅的春天就要來了。跟北京人相比，濟南人的咬春時間也比北京的晚。

濟南的咬春主要是指食鮮香椿芽。香椿是種長壽的木本植物，其嫩葉不但營養豐富，而且清香撲鼻，深爲人們所喜愛。明代人屠本畯在其《野菜譜》中讚嘆香椿：「香椿生無花，葉嬌枝嫩成枝枒。不必海上大椿八千歲，歲歲人可採其芽。」說明食用椿芽由來已久。到現在，每到立春之日，老北京人

，以迎接新年的到來。這種習俗，在全國各地流傳很廣。北京人每年在立春之日就開始咬春了。清人陳維崧在其《陳檢討集》中說：「立春日啖春餅，謂之咬春；立春後出遊，謂之討春。」而唐代的《四時寶鑑》記載：「立春日，都人做春餅、生菜，號春盤。」這種在立春日食春盤、春餅的習俗，一直延續到千多年後的當今。每到立春這天，老北京人都要弄來生蘿蔔、白菜心、鮮黃瓜、黃芽菜等生菜，做成春盤，再用薄餅，放在平底鍋上烙成捲，捲上春盤中的生菜，便可以有滋有味地品嘗春的味道了。俗信立春日食春盤、春餅，可以避牙疾。

吃過春盤，春餅，表示嚴冬已去，萬紫千紅的春天就要來了。跟北京人相比，濟南人的咬春時間也比北京的晚。

濟南的咬春主要是指食鮮香椿芽。香椿是種長壽的木本植物，其嫩葉不但營養豐富，而且清香撲鼻，深爲人們所喜愛。明代人屠本畯在其《野菜譜》中讚嘆香椿：「香椿生無花，葉嬌枝嫩成枝枒。不必海上大椿八千歲，歲歲人可採其芽。」說明食用椿芽由來已久。到現在，每到立春之日，老北京人

，以迎接新年的到來。這種習俗，在全國各地流傳很廣。北京人每年在立春之日就開始咬春了。清人陳維崧在其《陳檢討集》中說：「立春日啖春餅，謂之咬春；立春後出遊，謂之討春。」而唐代的《四時寶鑑》記載：「立春日，都人做春餅、生菜，號春盤。」這種在立春日食春盤、春餅的習俗，一直延續到千多年後的當今。每到立春這天，老北京人都要弄來生蘿蔔、白菜心、鮮黃瓜、黃芽菜等生菜，做成春盤，再用薄餅，放在平底鍋上烙成捲，捲上春盤中的生菜，便可以有滋有味地品嘗春的味道了。俗信立春日食春盤、春餅，可以避牙疾。

吃過春盤，春餅，表示嚴冬已去，萬紫千紅的春天就要來了。跟北京人相比，濟南人的咬春時間也比北京的晚。

濟南的咬春主要是指食鮮香椿芽。香椿是種長壽的木本植物，其嫩葉不但營養豐富，而且清香撲鼻，深爲人們所喜愛。明代人屠本畯在其《野菜譜》中讚嘆香椿：「香椿生無花，葉嬌枝嫩成枝枒。不必海上大椿八千歲，歲歲人可採其芽。」說明食用椿芽由來已久。到現在，每到立春之日，老北京人